

# 西南林业大学园林园艺学院 2021 年 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办法

为安全、公平、科学做好学校 2021 年硕士招生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云南省教育厅、云南省招生考试院关于 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部署，按照教育部《关于印发〈2021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函〔2020〕8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的指导意见》（教学厅〔2006〕4 号）要求，结合学校和学院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按需招生、全面衡量、择优录取”的原则，维护教育公平，提升学校研究生招生选拔水平，确保生源质量；统筹全日制和非全日制研究生招生工作，保证同等标准，促进稳定，优化结构，实现协调共享发展。深化人才选拔机制改革，结合实际进行差异化探索。强化制度建设和信息公开，注重对考生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的综合考查，增强复试工作的安全性、科学性、有效性和规范化，保障招生录取工作机会公平、程序公开、结果公正。

## 二、工作原则

学院对拟录取的研究生进行复试，根据培养目标和学科特色，结合学院实际及生源特点，切实保证复试工作的安全性、公平性、科学性和有效性。

1.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高层次专业人才选拔规律，采用多样化的考察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2. 坚持公平公正。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正、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3.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等各方面全面考察基础上，突出对专业素质、实践能力以及创新精神等方面的考核。

4. 坚持客观评价，考核成绩要量化。

5. 坚持以人为本，增强服务意识，提高管理水平。

## 三、遴选办法

1. 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初试成绩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B区的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部分专业需达到专业分数线要求，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并发出复试通知。

2. 申请我院同一专业（及方向）的调剂考生，将按考生初试成绩（部分专业方向适当考虑初试科目及专业背景）择优遴选，并通过研招网对进入调剂复试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收到复试通知的考

生必须在规定时间（最长不超过 12 小时）内进行回复，不及时回复的视为自动放弃，取消复试资格。

#### **四、组织机构**

成立园林园艺学院研究生复试领导小组和复试专家小组。

##### **1. 复试领导小组**

组 长：李勤文、陈龙清

副组长：赵 昊、孙正海

成 员：鄢 波、宋钰红、王 澍、刘 扬、樊亮宇、赵 玲

##### **2. 专业综合笔试**

总 监 考：李勤文 书 记、陈龙清 院 长

副总监考：赵 昊 副书记、孙正海 副院长

##### **3. 复试专家小组**

按照学科、专业成立由相关专家组成复试专家小组，包括专业综合笔试专家组、同等学力加试组、英语综合面试组、专业综合面试组（本次采用口述代替笔试）。成员由学院指导教师和相关教师组成，每个调剂复试小组成员不少于 5 人，并指定一名专家任组长，另设秘书一名。

#### **五、复试工作安排**

##### **1. 精准划定专业复试分数线**

##### **2. 复试时间**

预计安排在 2021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30 日期间进行复试，

具体时间以学院通知为准。

## 2. 复试方式

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计划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网络远程复试系统拟采用学信网的远程复试系统，待学信网远程复试系统开通试用后，对软件平台的适用性、安全性、可靠性和稳定性等功能进行充分评估，确保满足远程复试要求。

## 六、复试原则

1. 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除风景园林专业外等额复试，风景园林专业差额复试，学院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最低复试控制线和学校下达各专业的招生计划，差额比例为 120%-150%；

2. 调剂考生按照差额复试的原则，学院根据教育部下达的最低复试控制线和学校下达各专业的招生计划，差额比例为 150%-200%；

3. 风景园林学专业分园林植物方向和规划设计方向招生，风景园林专业分园林植物方向和规划设计方向招生。

## 七、复试内容及办法

根据学科专业特点和办法特色，精心设计复试内容，确保复试考核科学有效、公平公正。通过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一贯表现、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等情况的全面考查。招生章程中公布的复试笔试科目和同等学力考生加试

科目，更改为采用综合性、开放性的能力型面试试题进行测试。

### 1. 复试内容及形式

复试试题包括笔试（本次以口述方式代替）、专业外语测试、专业综合面试试题三部分，复试试题及其答案在启用前均系国家机密材料，按照国家机密材料管理规定进行保密管理。复试小组负责确定考生面试和实践能力考核的具体内容、评分标准、程序，并具体组织实施。

(1) 综合笔试（本次采取口述作答方式），满分 150 分；

(2) 专业外语测试，满分 100 分：英文问答；

(3) 专业综合面试组，满分 250 分；

1	掌握基础知识、基本理论情况	65
2	掌握专业知识情况（有实验操作要求的专业可进行实验技能测试）	65
3	对本学科专业前沿知识、研究动态的了解情况	50
4	对所专业的认识（含敬业精神）	35
5	思维及反映能力（含分析与解决问题的能力）	35

(4) 调剂复试满分 500 分，复试总成绩=综合笔试+外语面试+综合素质。（复试总成绩不满 300 分、加试不及格均视为不合格，不予录取）；

(5) 同等学力根据考试大纲加试两门相关科目，每门满分 100 分（本次采取口述作答方式）。

专业综合面试由复试小组成员打分，最终以平均分给出复试成绩。且全过程要录音、录像，材料由学院存档备查。

### 2. 复试的监督和复议

(1) 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严肃处理违纪、违规事件；

(2) 实行监督制度和巡视制度。学院复试领导小组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监督指导；

(3) 实行信息公示制度。复试基本分数线、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复试结果等信息将及时对外公布。

### 3.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对复试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保证入学新生政治素质的重要工作环节。在对考生进行复试时将考查其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道德品质等方面情况。

## 八、体检

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制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考生在确定拟录取后到属地二甲以上医院进行体检并提交体检结果。

## 九、录取原则

1. 复试成绩低于 300 分者为复试不及格，同等学力加试单科低于 60 分者为加试不及格，不及格者不予录取。

2. 复试成绩和初试成绩按权重相加，得出入学考试综合成绩（复试成绩占综合成绩的权重为 30%，即入学考试综合成绩=初试总分×0.7+复试成绩×0.3）。

3. 按照入学考试综合成绩排名顺序和各专业招生计划，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对体检不合格或复试成绩不及格或加试科目成绩不及格或政治及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的考生，无论其综合成绩如何，一律不予录取。

4. 根据考生入学考试综合成绩排名，按照第一志愿报考考生、调剂志愿考生两种类型分列排队进行录取，并实行第一志愿优先录取原则。

## **十、联系咨询电话**

园林园艺学院联系咨询电话：0871-63863796

西南林业大学园林园艺学院